辽宁省南部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第 2 号补遗书

现发布辽宁省南部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应急能力建设项目第2号补遗书。本补遗书是 对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应优先于招标文件阅读。本补遗书共2页,内容页2页请各 投标人注意是否完整。

联系人: 钟浩、周琳

联系电话: 024-83738600

现对本项目招标文件部分内容做如下补充和修正: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调整为: ☑电汇☑支票☑汇票☑保函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20 万元人民币 1.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 1.1 采用电汇或支票方式缴纳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基本户缴纳至以下 账户,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缴纳信息和上传缴纳凭证(支票签收证明)、基本户开户许可证等证明材料:
 - 2. 开标时间变更为: 2024年06月28日09:30时

本补遗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本补遗书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遗书为准;同一事项以最后发布的补遗书内容为准。

- 3. 删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条款名称《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和信誉》中.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要求至少包含: 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1 名、设计负责 人 1 名、技术 负责人 1 名、施工员 2 名、安全员 1 名、质量(检)员 1 名、材 料员 1 名、造价员 1 名、资料员 1 名, 财务人员 1 名。"
- 4. 删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近年财务状况条款名称《近年财务状况》"3"。 删除评标办法评分因素企业财务状况 提供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企业 经审计(未经审计的无效) 的财务报告,且财务状况良好, 资产负债率低, 近三年均盈利的得 3 分,两年均盈利的得 2 分,一年盈利的得 1 分,不盈利不得分。注: 须提供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如 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 5. 评标办法前附表增加评审因素"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评审标准"二次刷卡验证结果为通过且二次刷卡为同一人且刷卡验证通过"。
 - 6. 删除评审因素"承包人建议""承包人实施方案"增加"评审因素""发包人要

求"评审标准"符合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的规定"。

- 7. 废标条件增加"19. 未按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
- 8.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近三年财务状况表删除"近三年"
- 9.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十三)投标人告知承诺函增加"或盖章"
- 10. 工程规模更改为: "所有关于工程规模调整为辽宁省南部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应急能力建设项目为EPC设计施工总承包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预算、设计报审及审查、施工等直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质量保修等,以及需要承包人办理的相关审批手续,将具备正式投入使用的项目整体移交给招标人等全部工作内容,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

辽宁新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12日

确认函

致: 辽宁新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辽宁省南部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应急能力建设项目》第 1号补遗书,正文共1页,字迹清晰可辨,现回函予以确认。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年月 日